

# 北京市商务委:北京未销售“脚臭盐”

近日,全国多地曝出一种“脚臭味”食盐,被加热或用手搓后,会散发出浓烈脚臭味。部分地区已下架该食盐。北京是否也有售该款“脚臭盐”?市商务委回应,已与涉事企业负责人确认,其产品未在北京销售。目前,北京市商超和批发市场也在进行专门督察。

## 部分地区已查处下架“脚臭盐”

记者查询发现,有关“脚臭盐”的相关报道最早出自河南平顶山。3月15日,在河南平顶山“3·15”消费维权活动中,消费者曾投诉该款食盐。记者咨询该厂,相关负责人称导致食盐产生臭味的是丁酸,但丁酸对人体无害。随后,安徽阜阳、山东泰安和莱芜、江苏海门、江西新余等地相继曝出“脚臭盐”。有媒体报道,江西新余还出现“脚臭味”的加碘精碘盐,该产品由中盐皓龙盐化有限责任公司生产。

目前,部分省份已采取措施查处封存涉事产品。陕西省盐务管理局下发全省范围立即下架有关食盐的紧急通知。通知要求全省各市(区)如发现类似食盐质量问题,应立即先行下架,停止销售,并及时采样送第三方专业食盐检测机构检测,如有质量问题,依法依规查处。

据公开报道,“脚臭味”食用盐为河南省平顶山神鹰盐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鹰盐业”)生产的400克装“代盐人”牌加碘深井岩盐、500克装“宇鹰”牌加碘深井岩盐、400克装“四季九珍”牌加碘食盐。

## 神鹰盐业:省领导正在现场查看

近日,神鹰盐业相关负责人表示,已经确认公司生产的部分食用盐存在问题,目前相关批次未销售的盐已经封存,正在召回其他售出食盐。神鹰盐业一负责人表示,目前,河南省领导正在现场查看。

中盐皓龙盐化有限责任公司则发布声明否认其生产的食盐出现异味。声明称,其生产的每批次食盐均进行严格检测。并称该批次食盐在出厂上市前的检测中,也未发现异味和质量问题。

## 市商务委:北京未销售“脚臭盐”

“脚臭盐”席卷多地,有市民担心北京是否也有类似食盐。近日,市商务委相关负责人回应称,涉事的两家企业虽均在北京备案,但其产品未进入北京市场。该负责人补充说,通过两种渠道确认是否有“脚臭盐”流入北京市场。一方面,询问两家企业负责人,其回应并未在北京投放盐产品;另一方面,对商超及批发市场进行专门督察。根据最新反馈,80%的市场回复称未发现上述企业生产的食盐。

京客隆、沃尔玛、家乐福、永辉等超市相关负责人表示,未销售神鹰盐业和中盐皓龙两家企业的食用盐。

## ■ 追问

### 为何会出现“脚臭盐”?

单从味道无法判断食盐具体化学成分,需进行元素分析

“脚臭盐”到底是因丁酸还是硫化氢,已引起讨论。神鹰盐业相关负责人表示,可能由于用作食盐生产的卤水中存在异味。也有业内人士认为,出现类似味道是因为食盐中混杂了硫化氢。

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综合检测中心研究员仲维科认为,脚臭味较大可能来自丁酸。丁酸常见于细菌发酵,人体肠道内也有产生,但不排除其他可能。

中国农业大学食品学院营养与食品安全系副教授范志红则认为,单从味道无法判断食盐的具体化学成分,需进行元素分析确定。

对于手搓食盐会散发出“脚臭味”,中盐皓龙盐化有限责任公司在声明中质疑,该方式并不是食盐检测的科学方法。声明称,人手上发达的汗腺在揉搓食盐的过程中会对食盐造成一定污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用盐国家标准,食盐感官方面的具体试验方法为:取适量试样于白色洁净浅盘中,在自然光线下,观察其色泽和组织状态,并嗅其气味。用温开水漱口,品尝滋味。对此声明,仲维科认为,如果食盐有明显异味,即使不影响健康仍然属于不合格食品。范志红也表示,盐属于有机物,不挥发。产生异味说明其中混有可挥发的有机物杂质。“味道较大,应不止是汗腺原因。”

### 如何处理涉事食盐?

停售扣押送检;若不合格,相关责任人需承担法律后果

根据中国盐业协会的公告,食盐市场检查或接受消费者投诉时,发现批量小包装食用盐出现臭味时,应当立即采取责令下柜制止销售和查封或扣押的强制措施,及时送检取得认定不合格的检验报告后,依法按程序办案。

如果检测后认定不合格,除查封扣押产品外,相关责任人也需承担法律后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国务院《盐业管理条例》《食盐专营办法》《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管理条例》和《陕西省盐业条例》等法律,经营销售以上食盐品种的企业和个人也需负法律责任。

## ■ 焦点

# 盐改后神鹰盐业扩张步伐明显加快

今年年初推行盐业改革,允许现有定点生产企业进入流通销售领域,食盐批发企业可开展跨区域经营。放开食盐经营销售百余日后,曝出大面积食盐安全问题。有市民因此担心,盐改是否导致食盐安全问题,出现“脚臭盐”。

记者查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现,盐改后,涉事企业之一的神鹰盐业扩张步伐明显。仅在今年1月中旬内,便在各地设立7家分公司,覆盖安徽、陕

西、湖北等地,与爆发“脚臭盐”地区吻合。3月8日,神鹰盐业一家新分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注册登记,显示销售食品及日用品。此外,市商务委在北京市盐务管理办公室备案企业名单(截止时间为2017年4月19日)显示,神鹰盐业登记备案的“销售食盐品种”,包括宇鹰深井岩盐(加碘)、代盐人深井岩盐(加碘)等“脚臭盐”。

对于如何保障盐改后的食盐安全,市商务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对有参与制假贩盐等违规行为的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和食盐批发企业,在予以书面警告无效的情况下,盐业主管机构可以吊销其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证书和食盐批发许可证证书。北京市还建立了涉盐企业信用记录。该负责人解释,已实现涉盐市场主体全覆盖,包括食盐定点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及其负责人和高管人员,将其纳入国家统一的社会信用体系。对行为后果严重且影响食盐安全的,可依法采取行业禁入等措施。(新华网)

## ■ 部委信息

# 农产品批发价格200指数上升0.35个点

本报讯 据农业部监测,5月2日,农产品批发价格200指数为100.43,比上周五上升0.35个点,“菜篮子”产品批发价格200指数为100.25,比上周五上升0.44个点。

全国农产品批发市场猪肉平均价格为21.50元/公斤,比上周五下降0.5%;牛肉53.19元/公斤,比上周五下降0.9%;羊肉46.34元/公斤,比上周五下降0.5%;鸡蛋5.28元/公斤,比上周五下降1.1%;白条鸡13.28元/公斤,比上周五下降1.4%。重点监测的28种蔬菜平均价格为3.60元/公斤,与上周五持平;重点监测的7种水果平均价格

为5.79元/公斤,比上周五上升1.0%;鲫鱼平均价格为17.36元/公斤,比上周五上升1.7%;鲤鱼10.85元/公斤,比上周五下降1.7%;白鲢鱼7.05元/公斤,比上周五上升0.4%;大带鱼35.13元/公斤,比上周五上升1.5%。

国内鲜活农产品批发市场重点监测的60个品种中,与上周五相比价格升幅前五名的是:油菜、大白菜、芹菜、白萝卜和香蕉,幅度分别为4.9%、3.7%、3.6%、2.8%和2.6%;价格降幅前五名的是:西葫芦、蒜薹、茄子、冬瓜和菜花,幅度分别为5.1%、5.0%、3.0%、2.2%和2.1%。

# 北京市5月3日部分蔬菜批发市场价格行情

单位(元/公斤)					
品种	最高价	最低价	品种	最高价	最低价
大白菜	0.9	0.8	莴笋	1.7	1.0
油菜	1.2	0.8	莲藕	3.2	1.2
小白菜	2.0	1.6	绿豆芽	2.0	1.8
韭菜	1.6	1.0	黄豆芽	1.8	1.6
蒜苗	3.4	1.2	菜花	1.2	0.8
白萝卜	0.7	0.5	西红柿	5.2	3.0
土豆	3.2	2.0	尖椒	2.8	1.2
胡萝卜	1.2	0.7	南瓜	2.8	2.2
大蒜	7.0	5.6	冬瓜	1.7	0.9